

李广智 著

雪山雪人雪狼

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刘亮程 主编

住居新疆丛书

雪山雪人雪狼

李广智 著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雪山·雪人·雪狼/李广智著. —乌鲁木齐:新疆人民出版社,
2002. 9

(住居新疆丛书)

ISBN 7-228-07536-6

I. 雪... II. 李...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73390 号

雪山·雪人·雪狼

李广智 著

出 版: 新疆人民出版社

(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)

印 刷: 乌鲁木齐大金马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: 2003 年 1 月第 1 版

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850×1168 1/32 印张: 6.875

字 数: 165 千

印 数: 1—5 000 册

ISBN 7-228-07536-6/I · 2668 定价: 19.00 元

住居者的声音

刘亮程

介绍几位新疆作家和他们的书。

叶尔克西是位哈萨克族青年女作家，多年来一直用汉语写作。也兼带翻译一些哈萨克作家的小说。她的童年有一段完整的牧民家庭生活经历，这笔无价财富直到她的散文集《永生羊》才被活生生地挖掘出来。之前她写过一些小说，一些与汉文化有关的散文。她似乎想做一名哈、汉文化交流的使者。她所从事的工作（原《民族作家》编辑），便是把各少数民族的翻译作品介绍给汉语读者。可惜这么多年，很少有少数民族作家在汉语世界中真正站住脚。倒是一些汉语作家靠写少数民族题材不断制造一时轰动。

叶尔克西的这些散文，几乎全部写她童年生活的经历。这个少小离开毡房牧场的哈萨克牧羊女，在外面世界转了一大圈又终于回到她的出生地——北塔山牧场。她回得那么彻底，完全忘掉了城市、忘掉了她的汉文化熏陶，甚至忘掉了时光，一下就回到了生活的最根本处。

这个世界的最真实部分，或许永远需要一双孩子的眼睛去看见并牢牢记。叶尔克西通过她那双牧羊女的早年眼光看见的，竟是一个我们迄今仍不能熟知与认识的生存世界。她写的





那只有灵性的羊、写两条狗的恋爱、写牧场、写哈萨克人的跟我们不一样的生活与死亡……我得承认，读过叶尔克西这些散文后，我才知道自己一点不了解哈萨克人。尽管我生活在新疆，知道一些简单的哈萨克风俗，在他们的毡房里喝过奶茶和酒，听他们唱歌，但我对他们的心灵一无所知。我认为叶尔克西的《永生羊》为汉语文学展示了一个奇异陌生的生活与精神世界。

李娟至今仍在遥远的阿勒泰山区，跟着母亲做裁缝、卖小百货。母女俩常年随着游牧的哈萨克牧民做小买卖谋生。她的这些文章，全是背着母亲偷偷写出来的。她不想让母亲知道她在用文学把她们的生活写给别人。她更不愿周围的人知道她在写东西。“一旦他们知道了，就会把我看成跟他们不一样的人，我就再不能贴近他们。”李娟说。

李娟一心想让自己成为一个跟那些牧民们一样生活的人。可是，她的这种生活与写作，已经使她与中国的大多数作家截然不同。

第一次见到李娟是在三年前，那时她才十七八岁，拿着一篇散文到编辑部投稿。是写山里的树。我觉得非常好，就给同事看。同事看了怀疑是否抄的。这么小的姑娘，能写出这样好的文章，太不可思议。我却坚信不是抄的。我们的文学中有这样鲜活的文字供她抄袭吗？她找谁抄去。这种文字只能靠野生出来。

后来李娟的散文一篇篇从阿勒泰山区寄来，大多写在一些不规则的纸片上，字也细小拥挤，但并不妨碍文字的耀眼光芒。我能为读到这样的散文感到幸福。我们这个时代的作家已经很难写出这种东西了。那些会文章的人，几乎用全部的人生去做文章了，不大知道生活是怎么回事。而潜心生活，深有感悟的人们又不会或不屑于文字。文学就这样一百年一百年地，与真

实背道而驰。只有像李娟这样不是作家的山野女孩，做着裁缝、卖着小百货，怀着对生存本能的感激与新奇，一个人面对整个的山野草原，写出自己不一样的天才般的鲜活文字。

李娟虽年仅21岁，但她的《九篇雪》，我认为是可以经久阅读的散文。

李广智在新疆从军戍边几十年，足迹踏及天山、昆仑山、阿勒泰山，到过许多人迹罕至的地方，经历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事。他的《雪山、雪人、雪狼》中那些野怪故事，是真正新疆的、引人入胜的“魔幻现实”。

广智去年有一部写楼兰之谜的长篇小说畅销全国。其人涉猎广博、著述颇丰。但我仍喜欢他的精怪小东西。这些近乎神话、传奇的荒野故事，或话更接近新疆人的生存现实。

刘学杰一直生活在喀什。他对喀什的理解与认识一半来源于史料，一半源于他多年的生活积累。他对这座名震中外的古城有自己的欣赏与看法。

在新疆，有好几种文字在述说我们生活的这块地方。有些事情常常说不清楚。有些事情不能说。汉语和维语、哈语、蒙语……保持着表面的交流和深层的隔阂与陌生。在这样一个多民族不同宗教的生存环境中，我们需要一颗博大真诚的心灵来相互勾通。文学能够让不同种族、宗教的人们在一滴水、一棵草、一粒土中找到共同的感情。我们需要做的正是这些最微小的大事，在对同一缕阳光的热爱中达成理解与共识。在大风和无需翻译的花香鸟语中，敞开我们一样坦诚的心灵。

刘学杰《难解喀什》，是一个“老喀什人”对自己城市的思考与讲述。对于喀什，肯定还会有许多本书去讲述它，许多的人会





发出自己不一样的声音。也许这便是喀什的“难解”魅力。

王族当兵十余年时间，军人和专业作家的双重职业非常融洽地汇于一身。这几年，王族出手很快，已有好几本散文集问世。其中写西域历史人文的一些散文，已显出大散文气象。

这本《动物精神》是以西部动物为描述对象，王族对动物的生存世界有超乎常人的怜悯与认识。文章多以细节见长，在新疆这块独特的地域中，许多东西就是由细节体现出来的，王族似乎对细节情有独钟，通过对个体场景的实录，为读者提供了更具神话特征的精神参阅。王族笔下的动物是完全西部化和诗化的，这些散文写了许多动物的精神世界，有一种打开心灵，接受现实，与生活进行真正对话的痕迹。动物有时候像人，所以，动物也是有人性的。而人有时候也像动物，人身上具有真实的，不可改变的“兽性”。人和动物能沟通，原因大概就是因为“人性”和“兽性”原本就是一种东西。这些有关动物的散文是王族不经意间写出的精品，也许比他的其他文字更接近我们。

对新疆，人们真正知道多少，除了那些明摆在大地上的高山、大漠、戈壁，那些记载于文史中的事件、人物，那几曲唱“新疆好”的民族歌，还有那些有关新疆的走马观花式的浅表文字。新疆的真实一向被这些外在的东西所遮蔽。

我曾在一篇文章中写道：这是一个被看见最多的时代，无数架照相机、摄像机在拍摄，无数支笔在写，无数本书在记载，无数的媒体在传播，无数的人们在看——而我们对这个时代的无知，恰恰在这无数的“看见”里。

现在，新疆已成为各种媒体关注的热点。有关新疆的书，可以堆成一座荒山了。可是新疆依旧是一块没被说出的土地。

人们看见它的大山、戈壁，谁说出过它的一粒沙、一叶草木？太阳荒照千年谁说出它的一缕阳光了？雪落了多少个冬天我们却说不出它的寒冷。

一个地方可以被传说、神话，可以被宣扬、炒作，被一系列数字图表展示概括，然而，文字与媒体的喧哗并不能替代生存本身的沉默。

我相信土地会像长出麦子和苞谷一样长出自己的言说者。关于新疆，我们或许有必要与耐心听听这些本土作家的声音。他们首先是这块远土上的居住者，在新疆生活几十年，几代、几十代人，却从不敢轻易地说出它。对于自己的生存地，他们有着不可言说的珍爱与怜惜。他们不易被人看见的一些文字所呈现的，是这块被猎掠无数遍的西域大地上最可靠的生存真实。

序

言



目 录

雪人	(1)
野驴	(45)
欢喜佛	(51)
麻雀	(58)
黄毛	(63)
雪狼	(70)
红鱼	(85)
雪莲	(92)
指头	(98)
雷电谷	(109)
老驼	(116)

目

录





山父	(125)
黑瓷葫芦	(140)
湖怪	(146)
哑弹	(156)
昆仑虎	(161)
牦牛	(167)
十八岁的冰河	(175)
雪山的欲望	(187)
稀世之石	(207)

雪人

一定是上帝贪恋酒色时干下的糊涂事，不然，怎么会造出这一片魔鬼见了都要为之绝望的荒凉山地。

哪里是什么山地！分明是一群沉在积雪冰川之中的山兽。

它沉默着。

任凭人类在它的躯体上凿眼放炮，划开一道道纵横交错的伤痕似的路。飞禽走兽在其上挖穴筑巢，弱肉强食，理直气壮地干那繁衍子孙的事。

在它的身前身后，横躺竖卧着的巨大如房屋的石头，是它渴望生命延续而遗下的蛋。

然而，它常常在不堪忍受的时

雪

人





节，表现出警告性的反抗。

它庞大的躯体轻轻地一抽搐，便抖落下几团小小的雪片，演出没有多大声势的雪崩活剧，使人类为之惊恐不已。

雪崩之后，冰块龇牙咧嘴，浑身露出玻璃碴子般的棱角，面目狰狞，一副报复前的凶相。

人类却不在意。

就在这群山兽胸脯的腹地，在一块小得不能再小的部位，两头小得不能再小的生灵，却正在演出一幕悲壮而又可怜的活剧。

人类的一位彪悍健壮却又寂寞至极的分子，目睹了这场在显微镜里看来一定十分壮观的场面：

两只蚂蚁在弯弯曲曲的筷子般粗细的地缝里迎面而遇（对他们自然是一条大道），不知怎么就撞到了一起。

都觉着倒霉，都具有寸土不让（哪儿够得上寸土）的豪气。

于是，以一粒黄豆大的土球为争夺高地，两个可怜虫气壮如牛地冲了上去。

因其小，不能辨雄雌。但可以看清一红一黑。想来必是同性，不然，“同性相斥”的原理岂不成了跛子！

红的先上高地，立足未稳，便朝黑的扑去。黑的并不退缩，沉着迎战于半坡之上。

于是，残忍的场面出现了：红的咬住了黑的脑袋，黑的抓住了红的肚子，一个头昏眼花，一个疼痛难耐，两个滚成了一团，烟雾腾起，交通堵塞。

黑的全身痉挛，一副痛不欲生的神态。

红的金星四溅，一副欲死不能的样子。

但都“咝咝”地咬着，宁死不屈……

终于，“咝咝”声消失了，一切归于平静。

两具残骸横陈于阵。

平静是虚伪的。

“铮铮铮……”冰川发出骇人的声响，山兽又抽搐起来了。

“嗷——”

目睹这场混战的人，突然双臂一张，发出一声骆驼般的叫声，继而拳头一攥，胳膊上隆起石头蛋般的疙瘩肉。

这是一种情绪的满足和发泄。

荒唐的地方常常出现荒唐的事。

就在这个健壮如牛的人振臂狂呼的时节，他的左手腕子突然被一只毛茸茸的大手握住了。那手出奇的有力，他立刻感到难以忍受的疼痛。

他回头看时，不由一惊：站在身边的，是一个比自己还高出一头的巨型怪物。形状似人，却无衣着，浑身长毛，乳房大得出奇，只是从头至脚挂满雪花，无法辨认面目。怪物也嗷嗷直叫，要把人拉走。

这人便厮打起来。一边挣扎，一边大叫。

厮打一阵，那怪物看看无望，猛抱住人在脸上咬了一口，弃之而去。直立行走，上肢摆动，步幅很大，速度极快，转眼便消失在冰山雪岭之中。

怪物走了，这人才发现在他的四周有一圈脚印，视之，巨大而奇形，少说也有平常人的两只脚并起来那么大。人不禁毛骨悚然了，急急跳上一块石头，对着崖下喊道：

“乐大叔，有怪物。”

乐大叔官名乐乐天，是昆仑山上的一个人物。

他与前军区司令员同年同月同日所生，至今天，一九八三年九月初三止，满打满算，六十八岁。然而富贵各有天命，在人生之途上，有天降大任的伟人，也有屡遭挫折的普通人。乐乐天

雪

人





属于后一种，如今是新建哨卡的炊事员。

踏遍昆仑找寿星，五十亩地一棵树，他算是独一份了。因其老，因而是从旧社会过来的兵，又因其父曾是国民党里的一个文官，识文断字，乐乐天的脑袋便成了深浅莫测的杂货店。老头儿在昆仑山上待了三十多年，待出了个“低山反应——”不能下山。老头儿耿直倔强得好似根胡杨树干，槐木般的脸上，飘着一绺雪白的胡须。他喜欢看山，没事儿时一看就是半天，嘴里还叨叨不休地念那谁也听不懂的词儿。他那双黑黝黝的眼睛往天上一翻，就知风识雪，辨草察叶，占吉卜灾，观颜相面，还能够识破骗术诡计。因为据他自己讲，他也有过几天骗人的历史。

除他之外，就是与怪物相撞的人，是个副连长，三十多岁，他叫李超，大伙管他叫连副，惟独老头儿管他叫疙瘩。因为他身体特棒，长了一身疙瘩肉。

此外还有十名战士。

他们一共十二个人，加上尚未到位的指导员，就凑成了那个晦气的数字。

他们奉命而来，要在这人类还没有涉足的地方，建立一座大概是世界上最高的军事据点。

听到连副惊恐的喊声，乐大叔连同在家的几个战士赶紧裁死扑活地往上跑。

到了，战士们就拿枪身量那比枪托还长的脚印，禁不住打了个寒颤，心魂不定地问：

“啥怪物，这大脚印？是熊瞎子吗？”

连副摇着被怪物咬得红肿起来的左手腕子，说：“不是。这家伙双腿直立，比我高出半头哩！两只奶子有足球那么大，还在滴奶汁，是个母……女的。”接着把情景学说了一遍。

“天爷，这是啥？”战士们都愕然了。

“是雪人。”乐大叔平静地说。

“雪人？”

“是的。母雪人，大概生过孩子不久。”

“雪人也会生孩子？”连副吃惊地问。

乐大叔看到疙瘩那古怪的表情，心头掠过一片不祥的云彩，他拍拍疙瘩的肩膀：“雪人都能生孩子，人还怕个鬼！走，回，吃肉去，指导员一到任，你就探家去，由我给营长讲。”

于是大伙儿往回走。

战士们依然兴奋而又恐惧地议论着雪人：

“乐大叔，你见过雪人？”

“当心吧，雪人会抢人的。”

“你被抢去过吗？”

“抢去就没有你大叔了。”

“大叔，听说雪人出现是凶兆，是这样吗？”

“是你娘的脚。”

几个战士仍缠着不放：“大叔，你就说说，到底是不是雪人，到底是不是凶兆？”

老头儿没法，抬着胡须望了半天山，才说：“但凡世上之事，眼见为实，耳听为虚。既然疙瘩看见了，就是有。凶吉之兆嘛，若感觉是吉兆就是吉兆，若感觉是凶兆也便是凶兆。天地自然是金木水火土五行混合体，既然可以生人、生蛇，生虎，也便可生雪人。一切皆让其存在和发展吧。只是要服从大自然神灵的主宰。”

战士们都是二十郎当的毛娃娃，乐大叔的话哪儿能听得明白，只得悻悻然回到冰崖下的房子里去。

乐大叔说的雪人，实际人就是“野人”。

“野人”、飞碟、尼斯湖怪物、百慕大三角，被视为当今科学





的四大谜。“野人”与现代人的起源相关，尤其引起世界的瞩目。苏联动物学家波尔什涅夫对中国野人进行过广泛研究，认为亚洲野人活动的主要地区在中国。

新疆称野人为雪人，主要分布在昆仑山、阿尔金山、天山、帕米尔一带。

关于昆仑山的雪人，传说里是这么说的。

早先，昆仑山上是有一只怀孕的母雪人。

它跟它的丈夫、父老迁移到昆仑山的时节，昆仑山还像一头牛，躺在雪窝里睡觉，赤身裸背，叫不上名字的动物在它背上爬来爬去。

据说雪人的头脑比猩猩灵活，也比猴子灵活，其智力仅次于人类。它们在还没有名字的处女峰下停下来，开始挖掘洞穴，建功立业。

然而上苍并不成全它们。正当它们埋头造屋的当儿，天塌地陷般的雪崩出现了，一堵一堵雪墙似在几百门重炮的轰击下倒塌了，裹沙挟雪，腾起烟尘，愤怒地压下来……丈夫父老没有来得及直起腰杆，就被雪流吞没了。母雪人活该不绝，正在洞口做饭，不知怎么着就被一股气浪冲入洞内。

雪崩过后，母雪人在雪堆里找到了血肉模糊的丈夫及父老。它悲痛欲绝，于是便疯了，围着遗体疯狂地打滚，嚎叫，拿头往冰川上撞，撞着撞着，下身就涌出血来，染红了白雪，也染红了从雪堆里钻出来的芨芨草。

小雪人终于出生了，雄性。

有了儿子，母雪人疯了。它要在昆仑山住下来，要对这残酷的山兽施以报复。

地球“咣里咣当”地晃了一阵子，小雪人长大了。

这一日，在一处蓝幽幽的雪谷里，悄没声息出现了两只黄

羊，但立刻被雪人“瞄”上了，正当它提了棒子准备下手时，却愣住了：两只黄羊滚作一团，一只亢奋而粗野地叫，一只痛苦而幸福地吟，交尾不已。

母雪人突然萌发了一股难以抑制的欲望。它的疯病又犯了，仰躺在雪地里，想那遥远的往事，情不自禁地扭动着，粗野地呻吟起来……

母雪人终于疲倦了，昏沉沉地睡将过去。

这一切，小雪人都看在眼里，忽然身子有一种异样的欲望。它斜眼看它的母亲，母亲睡得正甜，双腿叉开，露出腿下的部位。受本性的驱使，它不顾一切地扑上去，没命地交结在一起。

以后，这种交结的举动每日忍不住发生。

于是，雪人的家族就这么艰难而又不成体统地生存下来了。

现实与愿望常常背对背儿。乐乐天这个名字，寄托了父母多少美好的愿望哇，结果却不那么如意。

乐乐天是个军人。最早，他顶在头上的帽徽是“青天白日”，整个中华民族都处在最危险的关头，“青天白日”之下官兵自然也惶惶不可终日。时势造英雄，会来一点儿观颜相面招数的乐乐天如鱼得水，玩儿似地就弄了个副官。

祁连山下，一场恶战，乐乐天缠在腰间的200发子弹打得一颗不剩。若猛虎下山的解放军潮水般拥下来。

完了，乐乐天一摊泥似地歪坐在弹坑遍地的戈壁滩上。

手提一柄滴血马刀的黑大汉扑上来，将乐乐天抓小鸡似地提起来，又像甩东西似地掼下去，骂一声：“狗娘养的，还是个官儿。”而后眼一暴，“唰”地一声，寒光在空中甩出一个半圆——

“慢——”一个胡子拉碴的解放军赶过来，抓住了黑大汉握马刀的手。他从乐乐天那血糊糊的口袋里摸出一张带血的照

雪

人

